

攸關消費大眾權益之重大訊息

發言日期	95.07.27	發言時間	16:06:59		
發言人	郭瑜玲	發言人職稱	執行副總經理	發言人電話	02-27196678
主旨	中國人壽首次公佈隱含價值(Embedded Value)				
符合條款	第二條第48款	事實發生日	95.07.27		
說明	<p>1. 事實發生日:95/07/27</p> <p>2. 公司名稱: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p> <p>3. 與公司關係(請輸入本公司或聯屬公司):本公司</p> <p>4. 相互持股比例:無</p> <p>5. 發生緣由:</p> <p>繼九十五年一月獲得惠譽(Fitch)評等A+(tw)之後，本公司再次於九十五年七月公布以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評價日之隱含價值(EV)。本次中壽隱含價值的計算係委託獨立的精算機構 PricewaterhouseCoopers 進行精算假設、計算過程、及結果的複核。九十四年十二月底調整後的淨值 (Adjusted Net Worth) 為新台幣138億元，加上有效契約價值新台幣72億元，扣除相對之資金成本(Cost of Capital)37億元，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壽之隱含價值為新台幣173億元，以中壽流通在外股數 10.9億股折算，每股EV為15.9元。上述隱含價值(EV)係以投資報酬率為5.05%，折現率為11.91%的假設所計算而得，並已考慮法定最低風險資本額的要求。</p> <p>本公司於本次公布九十四年底的隱含價值後，往後將定期公布隱含價值及前後期比較，以加強社會大眾對中壽經營成果的瞭解。</p> <p>6. 因應措施:無</p> <p>7. 其他應敘明事項:無</p>				